

类别：A

汉中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

签发人：张 弦

汉卫函〔2023〕99号

对市政协六届二次会议第313号提案的答复函

民建汉中市委委员会：

贵委提出的《对汉中市养老托育服务体系建设的建议》（第313号）收悉。

首先，非常感谢您们提出的宝贵意见和建议。贵委对我市托育服务体系建设提出“统筹谋划，加强养老托育基础设施建设；有机融合，加大养老托育服务有效供给；创新模式，提升养老托育服务质量水平；强化监管，促进养老托育服务健康发展”。我们感到提案是经过充分调研、深刻分析、认真思考之后提出的，对您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我们深表敬意。现就提案中有关问题和意见答复如下：

一、制定印发整体解决方案。2022年12月30日，市委办、市政府办印发了《汉中市“一老一小”整体解决方案》从实施背景、总体要求、重点任务、保障措施等方面进行统筹布局，谋划了73个重大项目清单，制定了42条重大政策清单，列出了8条重大要素清单。为保障“一老一小”工作顺利推进，成立了以市委书记、市长任组长，分管副市长任副组长，市级相关部门、各县区政府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领导小组，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发改委。

二、增加托育服务供给。**一是**托育机构数量逐步增多。全市建成托育机构89所，建筑面积14.2万平方米，提供托位8091个，每千人口拥有3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2.54个。在89所托育机构中，有省级试点27所，通过备案机构43所，纯托育机构51所。**二是**办好托育建设民生实事。2022年，市政府将托育机构建设纳入“民生实事”，建成投用勉县聪明树托育园项目、汉中市A索杰咖托育托幼服务中心建设项目（镇巴）、洋县天使豆豆托育园建设项目、西乡县景小睿托育园项目等8个托育机构项目，新增托位1080个。**三是**开展普惠托育机构认定。根据“质量有保障、价格可承受、方便幼儿入托”的原则，由县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牵头，采集辖区托育服务价格，按照机构自愿申报，召开婴幼儿照护联席会议讨论、公示，形成本县区普惠托育服务价格认定，并将认定结果在政府网站进行公示。全市共认定普惠托育机构33所，汉台区普惠托育价格最高，每月每孩1850元，勉县普惠托育价格最低，每月每孩1380元。通过普惠托育认定，降低了普惠托育价格，增

加了婴幼儿入托人数，提升了群众满意度。

三、健全托育服务支持政策。一是加强顶层设计。根据党中央、国务院和陕西省委、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，我市及时出台了《关于促进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发展的实施意见》《汉中市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工作方案》等文件，将托育机构建设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“十四五”规划，对建立健全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体制机制、发展普惠托育服务体系等工作进行了系统安排部署，提出：支持社会力量在产业聚集区、工业园区等就业人群密集区域以及社区建立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；加强社区托育服务设施建设，在新建居住小区应规划、建设与常住人口规模相适应的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及配套安全设施，并与住宅同步规划、同步建设、同步验收、同步交付使用。二是发放托育机构补助。市、县级财政部门按照以奖代补方式，对具有示范作用的托育机构给予扶持，每个县区扶持1个公办托育机构和1个社会力量举办的托育机构，每个托育机构一次性发放5万元补助，已为4个符合条件的机构发放了补助资金。三是支持托育机构发展。市发改委牵头印发《汉中市养老托育服务业纾困扶持若干措施》《关于进一步明确养老托育服务机构水电气热价格政策的通知》，从房租、税收、保险、金融、水电气暖等多方面对托育机构建设给予支持。

四、加强托育机构监管。2022年，我委印发了《关于开展托育机构检查的通知》，从全市11个县区抽调40名工作人员组成检

查组，深入 46 所托育机构，开展基本情况、综合管理、设施设备、卫生保健等情况检查，现场反馈存在问题，限时完成整改。今年，我委将继续按照《托育机构设置标准》《托育机构管理规范》《托育综合服务中心建设指南》《托育机构登记和管理办法》《托育机构安全消防指南》《托育机构卫生评价基本标准》《托育机构婴幼儿喂养与营养指南》等托育机构规范要求，加强托育机构管理，开展托育机构检查，推动托育机构提升质量、优化服务、保障安全。

五、培养专业人才队伍。人才队伍建设是托育机构服务质量的根本保证，更是托育事业发展的客观需要。**一是**印发《托育从业人员职业行为准则》，进一步增强托育从业人员的责任感、使命感和荣誉感，规范了职业行为。**二是**支持引导有条件的高等院校和职业院校开设婴幼儿托育相关专业，陕西理工大学开设学前教育专业，有一本 3 个班、专升本 4 个班，学生 210 人。汉中职业技术学院开设早期教育专业，目前有在校学生 2 个班 30 人。**三是**全市先后组织县区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负责人、托育园长、从业人员 210 余人参加婴幼儿照护管理、备案、年报等专题培训班，提升全市托育管理专业水平。**四是**加大托育服务宣传力度，营造全社会尊重、关心和支持托育工作和托育人才队伍建设的良好氛围，吸引更多优秀人才加入托育事业。

六、深入推进医养结合。**一是**健全组织领导体系。市政府成立了由常务副市长任组长、分管卫生健康和民政工作的副市长任

副组长的医养结合工作领导小组，组建了“医养在汉中”促进会和养老产业协会，形成了政府主导、部门牵头、协会配合、全社会共同参与的工作局面。二是发展医养结合机构。目前，全市共成功创建老年友善医疗机构149家、省级医养结合服务中心31家、医养结合品牌企业4个。打造兼具医疗卫生和养老服务资质的机构25家，其中民办机构15家、公办机构8家、公私合办2家，总床位7840张，65岁以上老人每千人床位数13.78张。三是构建老年友好环境。全面落实高龄补贴、老年优待政策和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，每年累计为36万余名70周岁以上老人发放高龄保健补贴约2.6亿元，对34万余名65周岁以上老年人开展免费健康体检，健康管理率达77%。

最后，再次感谢您对婴幼儿照护工作的关心支持，请继续关注卫生健康工作，并对我们的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。

汉中市卫生健康委员会

2023年5月18日

（联系人：肖翔，电话：2628696）

抄送：市政协提案委，市政府督查室。

政协提案答复函征求意见表

提案编号	第 313 号	承办单位	汉中市卫健委
联 系 人	肖翔	电 话	2628696
提案题目	《对汉中市养老托育服务体系建设的建议》		
对办理工作的评价“√”	A、 满意	B、基本满意	C、不满意
对答复函及办理工作的意见： 满意			
提案者签名 (单位盖章)	何云	时间	2023.4.26

注：此表与答复函征求意见稿同时送提案者，表格前 5 项由承办单位填写，提案者签字后复印送市政府督查室、市政协提案委。